

普宁市人民医院医疗布草洗涤和租赁服务 项目采购需求

一、采购服务内容

(一) 布类洗涤服务

品名	规格	范围	洗涤数量 (单位: 件/月)	备注
医疗布类	大件	被套、床单、工作服、病人服、大布巾、大孔巾、手术衣、隔离衣、窗帘等	273000	
	中件	小被套、小床单、洗手衣、洗手裤、中布巾、中孔巾等	105000	
	小件	治疗巾、小布巾、枕套、枕巾、婴儿服等	42000	

(二) 布类物品租赁服务

品名	规格	范围	供应数量 (单位: 件/月)	备注
医疗布类	病人服	住院病人服装	132000	
	床上用品	棉被、床单、被单、枕头、枕套等	68000	
	其他布类	病人服、工作服和床上用品以外的其他布类, 包括包布、手术衣、孔巾、口罩等	160000	

二、采购服务要求：

注：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导致其响应性评审加重扣分，但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一）布类洗涤服务要求

（1）医用布类洗涤符合《医院医用织物洗涤消毒技术规范（WS/T508-2016）》等规范文件及卫健委、环保部门的相关要求。在洗涤过程中，严格执行消毒隔离制度，按工衣和值班被服、儿科、产科、手术室、一般被服、婴儿被服、传染病被服等至少七大类分机洗涤，专机专用，确保洗涤质量和效果。

▲（2）凡有血迹、分泌物、粪便等异物的被服，首先要进行去污浸泡消毒处理，然后再进行洗涤；

▲（3）高温消毒洗涤（普通衣物达到 70-80℃；感染科衣物达到 90-100℃）；

▲（4）工衣、被套、床单、经机器烘干、熨烫平整后折叠，病衣、枕套、包布等经机器烘干后折叠，胶单消毒擦洗晾晒后折叠。工作服要定期进行浆熨；手术室大腹单、手术铺巾、分娩手术单等按规格折叠并严格要求，符合相关规定。

（5）缝补达到平整、美观、不影响正常使用。

▲（6）工作服和值班布草应与病房的物品分开洗涤和运送，收发物品时供应商应做到洁污分开，收污被服及送干净被服的布袋或包

布须颜色区分并每次洗涤、消毒。

▲（7）包布、手术衣、孔巾、治疗巾等各种手术布类要符合手术和院感要求，不能有棉絮、灰尘、污迹等。

▲（8）洗涤质量检验及责任划分：院方可随时抽检中标方的洗涤质量，可将双方确认的被服送检，院方负有告知责任并责成整改权利。对传染类的被服分类存放，告知中标方特殊处理。如中标方送到院方未使用的被服检验出有害细菌超标（在贮存条件正常的状况下），若出现因中标方洗涤质量不合格导致的院内感染，中标方须负全责。

（9）本次采购服务所称医疗布草是指医院内被洗涤的所有织物，包括病人衣物、床单、被套、枕套、病房布巾、手术布巾、医务人员和工勤人员工作服、窗帘、隔帘等（婴幼儿小毛巾、护士帽等如有特殊洗涤要求除外）

（二）布类物品租赁服务要求

1、供应商为采购人提供的租赁服务布类物品应以纯棉为主，美观舒适耐用。

2、租赁服务布类物品内容：临床医用布草含棉被、被套、床单、中单、枕芯、枕套、病人衣服、病人裤等；手术衣、洗手衣、洗手裤及其它手术类布草、供应室各类布草、妇科、产科、儿科类及其它类布草；值班被服。

3、租赁服务布类物品内容不包含窗帘、隔帘、礼服。

4、供应商须提供的布草应保证能满足院方的使用要求并印有院方名称标识（手术布草和婴儿布草除外）。

★5、供应商须在满足采购人本项目各类物品租赁要求供应数量上进行提供服务，同时须为采购人储备不少于本项目各类物品租赁要求供应数量的三分之一布草的作为储备量，所有布草的颜色、花纹、款式、规格、质量等必须符合采购人的要求（按采购人提供的实际要求为准），且符合国家、政府的有关规定，对人体安全、无害，否则，一切责任由供应商负责。

6、租赁的布类物品须满足以下要求：

- （1）洗涤干净，无污渍、油渍、血渍、锈渍等；
- （2）租赁物均需整洁平整，折叠整齐，分类打包；
- （3）租赁物未达报废标准。

7、被套、床单、枕套、病员服（裤）、手术类布草、消毒用包布和其他临床布草等租赁物的报废标准：

- （1）布草的抗张力明显下降甚至霉烂、脆化；
- （2）布草表面存在难以去除的污渍；
- （3）布草色泽明显偏差显陈旧；
- （4）布草不符合院感要求的。

（三）其他要求

1、供应商向采购人提供所需的临床布草，临床医用布草含棉被、被套、床单、中单、枕芯、枕套、病人衣服、病人裤等；手术衣、洗手衣、洗手裤及其它手术类布草、供应室各类布草、妇科、产科、儿科类及其它纺织类布草；值班被服（不含窗帘、隔帘、礼服），数量满足采购人需要，按时收送洗涤物。

▲2、供应商承接采购人全部布草（包括医务人员及病人衣服、床单、被套、治疗、护理、手术用各类布草等）的洗涤业务，并按院方要求进行烫平、折叠及对破损布草进行缝补，租赁布草要根据医院的需求及时到位保障临床使用。

★3、供应商须做好布类物品租赁和洗涤服务的供应工作，必须平稳过渡和有效衔接的完成与采购人原上一个服务供应商（若有）的移交工作。为确保供应服务不出现服务供应短缺、脱节或断供，供应商必须在合同签订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完成本项目布类物品租赁服务要求供应数量的全部投入和布类洗涤服务的接收工作。

▲4、供应商负责采购人临床使用全部布草物品的洗涤服务，含棉被、被套、床单、枕芯、枕套、病衣、病裤、大中单、手术治疗及妇产治疗包布、布单、医务人员和工勤人员工作服、窗帘、隔帘、毛巾等。供应商需按时、按量、按质完成医院交给的布类洗涤和供应任务，若因供应商的缘故导致医用布类洗涤质量达不到正常卫生标准，而影响采购人被服使用和供应，影响采购人日常工作或正常运转，采购人视情况每次扣当月服务费的20%，项目所有的罚款在当月洗涤服务费中一并扣除。严重影响采购人正常工作的视为供应商违约，采购人有权单方中止合同，所造成的后果由供应商负责。

5、供应商需按照采购需求特点和实现项目目标要求为本项目编制服务实施方案（内容包含：整体服务计划和流程、服务人员的安排和管理、技术支持情况、项目管理和进度控制、设备设施的使用和管理），质量保障实施方案（内容包含：质量保障计划、质量控制流程、

质量管理措施、环境保护措施、安全保障措施），制订安全、有效的特殊情况（如交通受阻、停电、停水、停气机器设备故障等）应急预案，以确保医院被服布类的供给。供应商必须配有较强的技术队伍，能提供快速的善后服务响应，保证到达现场服务的时间小于 2 个小时。如遇医院突击任务、因预防疾病进行的工作等特殊情况，供应商要组织突击小组配合医院搞好特殊被服收送工作，费用不另外追加。

6、因布类存放的需要，采购人为供应商免费提供 2 间布类存放间和 1 个停车装卸场所，供应商负责布类存放间和停车装卸场所的管理工作，自行配置布类存放、搬运和配送所需的货架、设备、机械等，并承担布类存放间和停车装卸场所管理工作所产生的水、电，以及场所卫生、除“四害”问题和安全防范工作。

（四）洗涤配套要求

▲1、洗涤场所及设施要求：洗涤场所环境要求内部布局合理，分别设有污染区和清洁区，区域划分清楚并有明显的标志，两区之间应有完全隔离屏障。清洁区内可设置部分隔离屏障。污染区是洗衣房内用于使用后未经洗涤消毒处理医用布类的接收、分拣、洗涤、消毒的区域，以及布类周转库房内用于脏污或感染性布类的接收、暂存的区域；清洁区为洗衣房内用于经洗涤消毒后医用布类的暂存、整理、烘干、熨烫、折叠、储存、发放的区域，以及布类周转库房内用于清洁布类的储存、发放的区域。洗衣房与清洁区之间设置全封闭式、实质性隔断，除分别开设通道门供人员进出和物品由污到洁运送外，两区之间空气不能对流。洗涤场所需设立独立隔离式消毒浸泡池和独立

的“感染性织物”浸泡洗涤车间。

▲2、供应商车辆每天向采购人送达干净衣物和收取脏污衣物，保证供应，洁污物品用不同车辆或双厢车运输；每日污、洁物由医院科室指派人员和中标方工作人员进行数量交收，送达的布类物品如出现数量不符或报废破损的，中标方应于当天及时补充数量，保障临床正常使用。供应商保证接收污染衣物和送达清洁衣物数量准确率（含待返洗和待缝补衣物） $\geq 99.7\%$ ，返洗及缝补衣物应在3天内完成。

（五）服务管理要求

1、建立完善的环境清洁质量管理体系，在布类洗涤消毒服务中充分体现布类洗涤消毒对医院感染预防与控制的重要性；

2、基于院方的诊疗服务特点和环境污染的风险等级，建立健全质量管理文件、程序性文件和作业指导书。开展布类洗涤消毒质量审核，并将结果及时报告至院方；

▲3、应对所有布类洗涤消毒服务人员开展上岗培训和定期培训。培训内容应包括医院感染预防的基本知识与基本技能；

▲4、根据风险等级和清洁等级要求制定标准化操作规程，内容应包括布类洗涤消毒的工作流程、作业时间和频率、使用的布类洗涤消毒剂名称、配制浓度、作用时间以及更换频率等。

四、商务要求

1、报价要求：投标人必须对采购需求中的所有清单进行单项报

价，报价应当包括布草租赁、布草洗涤服务、人工、材料、运输、税费、管理、售后服务及合同实施过程中应预见和不可预见费用。

2、采购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3 个日历年（ 36 个月）。

3、交货地点：普宁市人民医院。

4、合同承包方式：项目实行总承包，不允许转包和分包。本项目合同以固定总价包干，包工、包料、包质量安全与保险、包风险因素、包全过程所需要的检测及合同实施过程中应预见和不可预见费用等，供应商应按照合同和有关技术规范要求完成服务，合同价格不随实际数量的增减而调整。

5、付款方式：本项目服务费按月结算，供应商将每月布类洗涤和租赁的各类布草累计制表并提交采购人洗涤供应中心核对，核对无误后提交总务科进行审核，审核无误后，供应商应根据当地纳税规定，向采购人开具当月布类洗涤和租赁服务费用相应金额的发票，于次月 5 日前提交给采购人被服室管理人员，采购人在收到供应商提交的服务发票之日起 10 个日历天内向供应商支付该月布类洗涤和租赁服务费（由医院财务部门结转）。

6、验收要求： 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安全质量标准、环保标准或行业标准； 2、采购人有权按照《医院医用织物洗涤消毒技术规范（WS/T508-2016）》及现行有关技术标准进行验收。